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福州长乐国际机场二期扩建工程机场工程航站区工程装修工程第3标段（施工）（评定分离） 已由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发改基础[2020]1295号、民航华东函[2021]402号 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 元翔（福州）国际航空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招标人为 翔业（福州）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 福建昇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福州长乐国际机场；

2.2. 工程建设规模：

主要包括GTC综合交通中心一至四层、交通中心通往停车楼的钢连桥6座、交通中心通往T1航站楼钢连桥1座、停车楼通往T2航站楼钢连桥2座。装修面积约3.81万m²；投资额约9690.88万元；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2) 招标类型：专业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内容：

主要包括GTC综合交通中心一至四层(不含商业店面、疏散通道及总包范围内的机房、设备用房、办公用房与走道)、交通中心通往停车楼的钢连桥6座、交通中心通往T1航站楼的钢连桥1座、停车楼通往T2航站楼钢连桥2座。装修面积约为3.81万m²。包括但不限于候车厅、卫生间、值机行李托运厅、休息区及庭院、电梯扶梯的配套装修、柱及大天花等区域的装修工程及机电工程，具体招标范围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其编制说明；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单项合同额9690.88万元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单项合同额9690.88万元的装饰装修工程；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详见工程建设规模；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96908800 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 303 个日历天，定额工期 320 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1）开工令下发后31个日历日且不晚于2026年10月30日完成图纸深化，并完成材料选型封样；（2）开工令下发后151个日历日且不晚于2027年2月28日完成基层泥水作业；（3）开工令下发后197个日历日且不晚于2027年4月15日完成湿作业(含面层)全部工程量的75%；（4）开工令下发后242个日历日且不晚于2027年5月30日完成吊顶及墙面基层；（5）开工令下发后303个日历日且不晚于2027年7月30日完成装修施工并具备竣工验收条件(预验收)；（6）2027年8月31日前通过竣工验收（含消防验收、民航专业工程的质监验收和行业验收）并具备投用条件。上述第（4）、（5）项作为里程碑节点；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本次招标仅一个标段，即第3标段的内容；

2.7. 质量要求：在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的前提下，保证本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且确保综合交通中心工程达到绿色建筑三星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壹级建筑工程 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 / 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 不应用 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 / 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 / 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 / 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1 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6000万元且装饰装修面积不低于2.5万平方米的公共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

(1) 本招标项目 不 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2) 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 资格后审 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6-02 19:30:00 至 2026-06-29 09:10:00 通过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s://fzbt.fzsggzjyfwzx.cn>) 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电子标书生成器 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采用评定分离方式确定中标人 。

6.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500000 元人民币。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①从投标人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汇达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②或按福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年度投标保证金制度交存年度投标保证金，如果年度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不足时，不足的部分按本条款①的方式补足；③或电子保函。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06-29 09:10:00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ggzyfw.fujian.gov.cn）、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bt.fzsggzjyfwzx.cn/>）、福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s://fzbt.portal.zhiguangong.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标人：翔业（福州）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长乐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邮编：/

电子邮箱：/

电话：15805975698，传真：/

联系人：陈幼娥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昇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省府路1号金皇大厦三层，邮编：350001

电子邮箱：/

电话：0591-87717072，传真：0591-87552082

项目负责人：林晓龙

联系人：李燕、李珏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网址：https://fzbt.fzsggzjyfwzx.cn

联系电话：0591—28201201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福州市长乐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街道文松路666号

联系电话：0591-28201206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福州市长乐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地址：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街道湖文路201号四楼（福州新区管委会隔壁）

联系电话：0591-28201201

